

广东省政府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计划编号：**440601-2022-04143**

采购项目编号：**0809-2241FSG1A829**

项目名称：电子显微镜

采购人：佛山科学技术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

第一章 投标邀请

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受佛山科学技术学院的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电子显微镜。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国内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电子显微镜

采购计划编号：440601-2022-04143

采购项目编号：0809-2241FSG1A829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15,631,000.00元

2.项目内容及需求情况（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采购包1(电子显微镜):

采购包预算金额：15,631,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1-1	其他货物	场发射透射电子显微镜	1.0000(套)	详见第二章	10,065,000.00	是
1-2	其他货物	场发射扫描电子显微镜	1.0000(套)	详见第二章	5,566,000.00	是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300个日历天内完成整个项目的供货、安装、调试、试运行、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不含投标当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以下证明材料之一：（1）提供经第三方审计的2021年度财务报告（①提供由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能清晰显示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的印章和注册会计师签字盖章，并能反映审计结论；②财务报告包括审计结论、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等；③由于部分财务报表的名称在财务表述中有不同，在编制文件及评审过程中应理解为同一内容的表述）；或（2）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应反映其开户行，未能反映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资信证明应在有效期内，如资信证明未明确有效期的，资信证明开具日期应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或（3）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

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电子显微镜）：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3.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电子显微镜）：

1)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3)如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的，则须提供生产商或一级代理商出具的授权书。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获取方式：在线获取。供应商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售价：免费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20日）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五.公告期限、发布公告的媒介：

1、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

2、发布公告的媒介：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

六.本项目联系方式：

1.采购人信息

名称：佛山科学技术学院

地址：佛山市禅城区江湾一路18号

联系方式：0757-82773631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佛山市禅城区汾江中路215号创业大厦16楼1603室

联系方式：0757-83284195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何先生

电话： 0757-83284195

4.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云平台联系方式： 020-88696588

数字证书CA技术服务热线： 400-887-6133

采购代理机构： 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电子显微镜是微观结构、微区成分研究的先进测试设备，可提高学校科研实力和水平。生物、机械、环化、材料、物理等多个学科可以共享使用、受益面广泛。现拟采购校分析测试中心必备的场发射透射电子显微镜、场发射扫描电子显微镜各1套。

采购包1（电子显微镜）：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300 个日历天内完成整个项目的供货、安装、调试、试运行、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标的提供的地点	★采购人（用户）指定地点。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付款方式	<p>1期：支付比例100%，★付款方式 1.中标人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货物的按以下方式付款：</p> <p>（1）合同生效后，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额30%作为合同订金，中标人按进度履行合同义务后此订金抵作货款。（2）货物安装调试完毕之日起正常运行三个月后，经采购人、中标人双方对货物进行验收且验收合格，支付合同总额70%给中标人。（3）付款方式：采用银行转账/汇款形式。2.中标人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外货物的按以下方式付款：（1）采购人、中标人与外贸代理公司签订三方合同。合同生效后，外贸代理公司开出以采购人为受益人的“见索即付”形式的预付款银行保函，保函金额为合同总额的80%，保函付款条件为银行收到采购人书面索赔通知即须赔付，保函有效期覆盖交货期；采购人收到银行保函后十个工作日内按相关规定办理支付手续，采购人将合同总额的80%支付给外贸代理公司。外贸代理公司收到货款后向中标人指定的外商开立合同总额80%的不可撤销信用证（L/C），L/C条件为货到采购人指定地点兑付，采购人将银行保函原件退回给外贸代理公司。（2）货物安装调试完毕之日起正常运行三个月后，经采购人、中标人双方对货物进行验收合格，进口货物由外贸代理公司提供海关缴税/免税凭证、报关单、代理进口业务发票的原件（如有）、外商发票的原件、付汇水单的复印件（加盖外贸代理公司的财务章）等结算清单材料作为合同货款的报账凭证与采购人结算。在采购人收到所有报账凭证后，外贸代理公司开出以采购人为受益人的“见索即付”形式的银行保函，保函金额为合同总额的20%，保函付款条件为银行收到采购人书面索赔通知即须赔付，保函期限为三个月；采购人收到银行保函后十个工作日内按相关规定办理支付手续，采购人将合同总额的20%支付给外贸代理公司，外贸代理公司收到货款五个工作日内将合同总额的20%付汇至中标人指定的境外公司，采购人将银行保函原件退回给外贸代理公司。（备注：信用证额度不得超过当期合同货款的支付比例；采购人、中标人、外贸代理公司分别对应合同甲方、乙方、丙方；第一笔合同金额80%银行保函手续费由外贸代理公司承担；第二笔合同金额20%尾款银行保函手续费由中标人承担，该项费用应包含在投标报价中，各投标人投标时须考虑相关成本及风险。）3.中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的货物，也有关境外的货物，按以下方式付款：（1）中标人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货物的按以下方式付款：1）合同生效后，采购人支付关境内货物总额的30%作为合同订金，中标人按进度履行合同义务后此订金抵作货款。2）货物安装调试完毕之日起正常运行三个月后，经采购人、中标人双方对货物进行验收且验收合格，支付关境内货物总额的70%给中标人。3）付款方式：采用银行转账/汇款形式。（2）中标人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外货物的按以下方式付款：1</p>

	<p>）采购人、中标人与外贸代理公司签订三方合同。合同生效后，外贸代理公司开出以采购人为受益人的“见索即付”形式的预付款银行保函，保函金额为关境外货物总额的80%，保函付款条件为银行收到采购人书面索赔通知即须赔付，保函有效期覆盖交货期；采购人收到银行保函后十个工作日内按相关规定办理支付手续，采购人将关境外货物总额的80%支付给外贸代理公司。外贸代理公司收到货款后向中标人指定的外商开立关境外货物总额的80%的不可撤销信用证（L/C），L/C条件为货到采购人指定地点兑付，采购人将银行保函原件退回给外贸代理公司。2）货物安装调试完毕之日起正常运行三个月后，经采购人、中标人双方对货物进行验收合格，进口货物由外贸代理公司提供海关缴税/免税凭证、报关单、代理进口业务发票的原件（如有）、外商发票的原件、付汇水单的复印件（加盖外贸代理公司的财务章）等结算清单材料作为合同货款的报账凭证与采购人结算。在采购人收到所有报账凭证后，外贸代理公司开出以采购人为受益人的“见索即付”形式的银行保函，保函金额为关境外货物总额的20%，保函付款条件为银行收到采购人书面索赔通知即须赔付，保函期限为三个月；采购人收到银行保函后十个工作日内按相关规定办理支付手续，采购人将关境外货物总额的20%支付给外贸代理公司，外贸代理公司收到货款五个工作日内将关境外货物总额的20%付汇至中标人指定的境外公司，采购人将银行保函原件退回给外贸代理公司。（备注：信用证额度不得超过当期关境外货物货款的支付比例；采购人、中标人、外贸代理公司分别对应合同甲方、乙方、丙方；第一笔关境外货物总额的80%银行保函手续费由外贸代理公司承担；第二笔关境外货物总额的20%尾款银行保函手续费由中标人承担，该项费用应包含在投标报价中，各投标人投标时须考虑相关成本及风险。）</p>
验收要求	<p>1期：★验收要求 1.中标人应于货到采购人指定交货地点之日起30日历天内完成安装调试。货物安装调试完毕之日起正常运行三个月后，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提出书面验收申请，准备并向采购人提交验收文件，本合同项下的全部货物按采购人验收流程验收通过，经采购人和中标人双方签署验收合格证明后，视为验收合格。货物验收合格之日为采购人签署采购物资验收报告的日期。2.进口货物必须具备合法进货渠道证明（如海关报关单等）。3.中标人应将货物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采购人，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4.验收流程按采购人规章制度执行，由采购人组成验收小组（含中标人人员）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采购人可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5.验收所需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6.交付验收标准 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招标文件和响应承诺中采购人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货物来源国家官方标准。上述标准必须是有关官方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7.验收人员：包括：①采购人（项目负责人），②校内外专家或其委托的第三方机构（如监理公司等），③中标人等，具体参与人员以采购人最终确认为准。8.验收结果确认：验收完毕由采购人、相关部门及中标人在验收报告上签名确认。9.凡列入《中华人民共和国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目录》的产品在验收时必须出具CCC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在产品外部加施认证标志作为验收依据之一。</p>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p>★报价要求:1.报价方式为本项目目的地的固定总价包干。2.投标人提供的货物以人民币报价，价格包括：货物及零配件成本费、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费、调试费、材料费、技术服务费（含联络费、培训费、质保费）、各项税费（如有）及不可预见费等完成本招标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3.本项目投标报价中不包含外贸代理服务费。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中含有进口产品时，中标人应按照采购人及招标文件相关外贸代理要求与外贸代理公司单独签订进口产品代理服务协议，并按进口产品代理服务协议要求承担并单独支付相应费用。注：1）外贸代理公司由采购人指定</p>

。外贸代理服务费仅包含以下费用：减免税备案资格相关报告材料的撰写整理、减免税分项申报、进口代理等相关的费用（含税），同时承担首次进口环节相关费用及首次普通货车内陆运保费（200KG以下货物），包括银行手续费、报关费、换单费、码头费、清关杂费等所有费用。特别说明外贸代理服务费不含：汇兑损益，人工搬卸费及吊装费，特殊车辆运费、尾款银行保函手续费、各项税费（如有）及不可预见费等完成本招标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如有上述费用产生的，则由中标人承担。2）根据国务院关税税则委员会关于对原产于境外进口商品加征关税的系列公告，中标人提供的货物原产地如来自境外，且该货物在公告的商品清单内的，加征的关税由中标人支付，采购人不负责加征的关税。投标人在投标时应充分考虑到上述风险。3）外贸代理服务费=进口货物总价×相应档次的代理进口服务费率 代理进口服务费率取费标准：①进口货物价格<人民币50万元，代理进口服务费率按1.5%计算；②人民币50万元≤进口货物价格<人民币200万元，代理进口服务费率按1.5%计算；③人民币200万元≤进口货物价格<人民币500万元，代理进口服务费率按1.3%计算；④人民币500万元≤进口货物价格<人民币1000万元，代理进口服务费率按1%计算；⑤进口货物价格≥人民币1000万元，代理进口服务费率按0.7%计算。计费不足3000元的，按3000元收取。4.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报价清单明细表。5.投标人须考虑本项目在实施期间的一切可能产生的费用。6.报价不得高于本项目的采购项目预算金额，否则视为无效报价，作无效投标处理。7.报价合理性：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六十条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付款要求:1.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的付款时间为支付单据齐全后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2.对于满足合同支付条件的，采购人原则上在收到发票（或银行保函）后10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办理支付手续。3.合同款项的支付完毕并不意味着合同权利义务履行的结束，中标人仍需按合同要求做好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工作，如中标人违反合同相关规定，需缴纳违约金，违约金金额为合同总额的10%。4.付款期间如因特殊情况需调整，由双方协商处理。

★货物要求:1.中标人提供的货物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环保标准。软件类产品则应符合国家技术规格和质量标准。2.中标人提供的货物须为全新的，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无任何缺陷隐患的原厂产品，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软件类产品则应有相应的标准包装，确保产品为原厂正版产品。3.中标人提供的货物必须取得厂家授权，须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含零部件、配件、随机工具等），表面无划伤、无碰撞，配件齐全，完全符合国家的有关质量标准，并附有产品质量检验合格证书。4.如果发现货物的质量和规格与合同规定不符或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被证明有缺陷，包括内在缺陷或使用不当原材料，采购人将有权要求有关部门进行鉴定，并依据鉴定结果向中标人索赔。5.仪器设备如需特殊工作条件（如：水、电源、磁场强度、特殊温度、湿度、振动强度等），应在相关文件中加以说明，并提供安装场地要求。6.若中标人所投货物及其零部件或制作材料的原产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地区，中标人必须自行办妥货物进口有关的所有事项。

★物流服务:1.包装：中标人所供货物必须为制造商原厂包装，包装质量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和行业要求。货物要求有包装材料保护运至现场。因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负责。2.运输：中标人根据采购人指定的安装地点，负责将货物材料运送到现场，在此过程中的全部运输（包括但不限于装卸车、货物现场的搬运）所产生的全部费用由中标人负责。3.装卸：各种货物，必须提供装箱清单，按装箱清单验收货物。4.保管：货物在现场的保管由中标人负责，直至项目安装、验

收完毕。

其他

★安装调试:以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和响应承诺的前提下, 中标人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且双方均认为满意。 1.进口货物送到采购人指定场地后, 采购人、中标人、外贸代理三方同时在场时才能开封检验。 2.货物的到货验收包括: 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及货物包装完整无破损, 在货物抵达交货目的地后, 采购人和中标人就货物外观质量、规格和型号进行初步检验。货物须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 具有出厂合格证, 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 并可追索查阅。所有随货物的附件必须齐全。如果发现到货的外观质量、规格和型号与合同不符, 采购人有权拒收货物, 并可向中标人索赔。 3.除非采购人另有通知, 中标人应按照合同的要求以及合同执行计划的时间安排, 派出足够的人员进行现场安装和负责调试工作, 并应设安装负责人, 负责安装协调管理工作。中标人应为其派出现场服务人员购买人身意外保险, 在合同执行期发生的任何意外, 与采购人无关。 4.中标人必须依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 将货物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5.软件类产品中标人还须提供软件现场安装, 标准安装包括软件计算服务器端的安装、客户端安装和软件license的安装; 在服务器上的软件安装需要服务器供应商的工程师配合。 6.安装工具: 安装所需工具设施物料由中标人自备、自费运到现场, 完工后自费搬走。 7.其他: 现场安装, 现场调试, 按照双方确认的标准、规范对主机、附件, 软件的性能和功能进行测试。

★培训:1.基本要求: 中标人须根据采购人的要求, 安排熟悉本项目的专业技术人员在采购人指定的地点(佛山市内)向采购人提供完备、全面的产品使用培训。提供专业技术人员对采购人使用人员进行不少于7天的现场培训, 以及不少于3天的远程培训, 具体培训内容以采购人和中标人协商确定。 2.培训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①仪器的基本知识讲解; ②仪器硬件基础知识与结构; ③讲解软件和驱动安装方案, 进行仪器硬件测试, 确保硬件处于最佳状态; ④讲解仪器的随机资料, 介绍资料的使用方法; ⑤准备仪器调试需要的相关试剂, 进行仪器的操作演示, 讲解仪器的使用方法; ⑥进行各项的调试, 工程师指导采购人进行实际操作, 并模拟采购人用户日常工作过程, 进行实际样品的测量; ⑦讲解仪器的日常维护保养方法, 介绍仪器常见故障维修方法; ⑧提供相应的培训材料, 培训应当符合标准, 用中文书写, 包括本系统操作介绍、系统内相关设备操作规范、软件安装说明, 控制软件的用户手册等; ⑨设备处理过程中的质量控制、操作规程、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 3.培训目的: 确保采购人能够对设备、系统有足够的了解, 能够独立进行日常操作、管理和维护。 4.培训资料: 中标人必须为所有被培训人员提供培训用文字资料和讲义等相关用品。所有的资料必须是中文书写。 5.培训费用: 所有与本项目有关的培训费用包括差旅、食宿、教材、资料等由中标人负责, 均计入投标报价中。

★质保期:1.自项目验收合格交付之日起3年。 2.若国家或生产厂家对本项目所涉及货物的质保期的规定高于本项目的要求, 应按国家或生产厂家的规定执行。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1.质保期内, 中标人须提供上门保修和系统维护服务, 此外, 中标人须提供常设每周7天×24小时服务专线及技术支持。 2.对采购人的服务通知, 中标人必须在接报后3小时内响应, 24小时内到达现场, 72小时内处理完毕; 若是在72小时内未能处理完毕的情况, 中标人必须提供相同的型号设备进行替换, 不得影响采购人的正常工作业务。 3.质保期内, 如货品非因采购人的人为原因而出现的问题由中标人负责包修、包换或包退, 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的实际费用。 4.如因货物自身故障致停用时间累计超过20天时, 则故障设备的质保期在状态恢复正常时重新计算或对故障设备予以重新更换。 5.质保期内, 同一硬件一个月内连续2次出现同一故障, 中标人须无偿更换同一档次的货物。 6.任何时候, 中标人均不能免除因货物本身的缺陷所应负

的责任。7.在质保期内中标人应提供设备升级方面的技术支持服务。8.质量保修期过后，中标人提供终身应用技术支持和维修服务。需要维修或维护的，中标人应派员检查与维修，并确保优质服务和质量合格且能正常运行。除收取更换耗材和配件费用外，其他全部不再另行收费，根据故障排查结果和维修方案提供最优惠价格。终身提供上门维修服务和维护（免收上门服务费），零配件及耗材优惠供应。9.设备涉及软件新版本发布时，永久提供软件升级及更新服务（所需费用由中标人承担，采购人无须另行支付费用）。10.本项上述情况的产生费用由中标人负责，投标人在报价时可单独列出此项目，若没有列出此项目报价的，视为此项报价已摊分在各分项报价中。

★资料提交要求:1.中标人供货时应提供的资料内容（1）进口产品必须提供原产地证明和中国商检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全套单证。（2）中国境内制造的产品必须提供出厂合格证，并提供采购人名下终端客户保修注册资料。（3）关键产品/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等，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知识产权要求:中标人必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本项目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应由中标人承担。

★政策性要求:1.投标方案中所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范围内强制采购或优先采购的，须提交相关证明文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说明：（1）强制采购品目清单由国家统一确定和发布。（2）采购项目中涉及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须提供该产品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否则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产品属地要求:1.本项目全部设备（详见本项目技术要求）允许进口产品参与投标，投标人在投标时既可提供本国产品，也可提供进口产品。

★其他要求:1.本项目商务要求中的“★”条款为实质性条款，如投标人对任一条款出现负偏离或不满足的，视为无效投标，对该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2.其他商务要求：详见合同范本中的合同条款。3.投标人及其投标文件中无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 (“△”)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 (元)	分项预算总价 (元)	所属行业	技术要求
1	△	其他货物	场发射透射电子显微镜	套	1.0000	10,065,000.00	10,065,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一
2	△	其他货物	场发射扫描电子显微镜	套	1.0000	5,566,000.00	5,566,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二

注：若存在多项核心产品，当不同供应商提供的任意一项核心产品的品牌相同，则视同其是所响应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供应商。

附表一：场发射透射电子显微镜 进口产品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p>一、设备采购清单</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序号</th> <th>设备名称</th> <th>单位</th> <th>数量</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场发射透射电子显微镜</td> <td>套</td> <td>1</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1	场发射透射电子显微镜	套	1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1	场发射透射电子显微镜	套	1							
		<p>二、技术参数及要求</p> <p>1.工作条件</p> <p>1.1电力供应：220 V (±10%)，50Hz；</p> <p>1.2工作温度：18°C-23°C；</p> <p>1.3工作湿度：<80%。</p> <p>2.设备用途和组成</p> <p>2.1 设备主要用于对各种固体材料进行快速、精确的形貌观察和微区结构的表征，获得非晶材料的质厚衬度像、多晶材料的衍射衬度像、单晶薄膜的相位衬度像和原子序数衬度像，可扩展升级进行原位动态实验；</p> <p>2.2 设备主要由电子光学系统、高压系统、真空系统、能谱系统、加热样品杆、多孔样品杆等部分组成。</p> <p>3.主要技术指标</p> <p>3.1电子枪</p>								

3.1.1 电子枪类型：超高亮度高稳定度的场发射电子枪；

▲3.1.2 电子枪亮度： $\geq 1.8 \times 10^9$ A/cm² /sr；

3.1.3 束斑漂移： < 0.5 nm/min；

3.1.4 束流：1nm束斑电流 ≥ 1.5 nA；最大束流 ≥ 50 nA@200kV；

3.1.5 提供备用场发射灯丝一根，在接到采购人需求指令后，按时供货并提供安装服务，所需费用包含在本项目投标报价中。

3.2 加速电压

3.2.1 加速电压：20kV-200kV，连续可调；

3.2.2 加速电压全程范围内切换仅需通过软件控制完成；

3.2.3 加速电压稳定度： ≤ 1.0 ppm/10 min。

3.3 TEM模式

3.3.1 信息分辨率： ≤ 0.12 nm；

3.3.2 TEM模式放大倍数：50 \times -1000k \times ；

3.3.3 放大倍数重复性： $< 1.5\%$ 。

3.4 衍射模式

3.4.1 最大衍射角： $\geq \pm 12^\circ$ （半角）；

3.4.2 会聚束电子衍射（CBED）最大会聚角： ≥ 100 mrاد（半角）；

3.4.3 相机长度范围：14mm-5700mm。

3.5 透镜系统

3.5.1 恒功率透镜设计，消除在不同高压不同模式切换以及放大倍数调整时产生的热效应；保证原位动态实验等长时间应用在成像与分析时的稳定性，以及不同高压不同模式切换时各级透镜系统参数的稳定性与已存储参数的可用性；

▲3.5.2 物镜极靴间距： ≥ 5.4 mm，保证双倾样品杆以及原位样品杆的适用性及最大转动角度；

3.5.3 配备全自动光阑系统。

3.6 扫描透射(STEM)系统

3.6.1 分辨率： ≤ 0.16 nm；

▲3.6.2 配备不少于三个STEM探头，包括高角环形暗场探测器（HAADF）和同轴的八分割明场/八分割暗场探测器；能够同时采集获得不少于四幅来自不同角度的电子信号的图像，包括明场（BF）、环形暗场（ADF）、环形明场（ABF）、高角度环形暗场（HAADF）等，可实现相位衬度像以及低剂量高衬度STEM成像；

3.6.3 配备STEM像差自动优化模块，可自动调整STEM模式的电子光学系统以自动聚焦及校正像散；

3.6.4 配备实时漂移校正帧积分(DCFI)功能，以降低样品漂移的影响，保证在STEM模式获得高衬度高分辨率图像；

3.6.5 STEM模式放大倍数：350 \times -300M \times 。

3.7 样品台与样品杆

3.7.1 样品台最大倾斜角度： $\pm 90^\circ$ ；

3.7.2 样品移动范围：X,Y ≥ 2 mm；Z $\geq \pm 0.375$ mm；

2

3.7.3样品漂移（使用标准样品杆）： ≤ 0.5 nm/min；

▲3.7.4配备晶带轴自动校正及指定带轴自动倾转模块；

3.7.5配备单倾样品杆一根和大视野低背景双倾样品杆一根；

3.7.6 配备多孔样品杆一根，可一次性放入不少于3个样品；

▲3.7.7 配备原位加热和加偏压样品杆一根，变温范围：室温- 1200℃，提供备用芯片100个。

3.8 数字化成像系统

3.8.1 配置TEM一体化超高速高动态观察数字相机，快速寻找观察兴趣区

3.8.1.1有效像素： $\geq 1,390 \times 1,000$ 像素；

3.8.1.2 动态模式可实现短时间和长时间曝光的快速切换；

3.8.1.3 支持动态傅立叶变换。

3.8.2配置TEM一体化底插超快速高分辨CMOS记录相机

3.8.2.1可与其他附件配合，同时、连续采集数据，所得TEM像、衍射花样等图像可以TV模式动态显示，可直接拍摄衍射花样，可拍摄动态录像；

3.8.2.2安装位置：底部安装；

3.8.2.3 高分辨CMOS相机像素：感应尺寸： $4,096 \times 4,096$ 像素，像素大小： $\geq 14\mu\text{m} \times 14\mu\text{m}$ ；动态范围： $> 16\text{bit}$ ；

▲3.8.2.4读取速度： ≥ 40 fps @ $4,096 \times 4,096$ 像素， ≥ 300 fps @ 512×512 像素；

3.8.2.5 配备实时漂移校正帧积分(DCFI)功能，以降低样品漂移的影响，保证在TEM模式获得高衬度高分辨率图像。

3.9真空系统

3.9.1 采用完全无油的机械泵、涡轮分子泵与离子泵构成的真空系统，以防止真空系统造成的样品污染；

3.9.2 真空度：电子枪真空度： $\leq 5.0 \times 10^{-6}$ Pa；镜筒真空度： $\leq 2.0 \times 10^{-5}$ Pa；

3.9.3典型换样时间小于60秒。

3.10电镜操作和控制

3.10.1计算机控制系统，所有电镜操作由电镜控制器直接控制，控制命令为100%数字化信号；

3.10.2 电镜系统软件可通过直观简单的工作流程，实现快速可重复操作，从光学模式设置、探测器选择到采集和分析，快速成功地获得结果；

3.10.3能方便地实现常用功能，包括样品移动、光束移动、放大倍数、模式切换、聚焦、合轴操作等。能非常便捷的将数据、软件各模块在多台液晶显示器之间显示；

3.10.4电镜操作者可以根据需要拥有一套或多套电镜状态参数，每套状态参数相互独立，可在使用过程中迅速切换调用，可设置任意多个用户，每个用户之间的参数设置相对独立，同时还可以相互调用；

3.10.5 配备全自动合轴模块，可用于日常合轴与维护性系统合轴的全自动优化，以保证电子光学系统维持良好的状态，从而稳定获取高质量数据；

		<p>3.10.6 可设置多级用户权限，保证系统的稳定运行；</p> <p>▲3.10.7 配备全套远程控制单元；</p> <p>3.10.8提供10份离线数据处理软件license。</p> <p>3.11 能谱仪</p> <p>▲3.11.1 不少于四个无窗设计SDD硅漂移探测器，构成的完全旋转对称分布设计的多探头系统，以保证样品任何倾转角下的采集效率与精度；</p> <p>3.11.2 探测器有效探测面积：$\geq 120 \text{ mm}^2$；</p> <p>3.11.3 探测器总立体角：$\geq 0.9 \text{ sr}$；</p> <p>3.11.4 探测器固定于极靴内，并配备保护阀门，防止传统能谱探头插入拔出引起的样品漂移与振动；</p> <p>3.11.5 能量分辨率：$\leq 136 \text{ eV (Mn-K}\alpha)$，在输出计数率10kcps内保持不变；</p> <p>3.11.6 峰背比≥ 4000，保证极佳的检出限与定量准确性；</p> <p>3.11.7 最大输出计数率：$\geq 800 \text{ kcps}$。</p> <p>3.12附件</p> <p>3.12.1空压机：功率$\geq 0.34 \text{ kW}$；</p> <p>3.12.2冷却水循环机：功率$\geq 3.3 \text{ kW}$；</p> <p>3.12.3其它保证设备正常运行和保养所需的外围附属设备；</p> <p>3.12.4全套标准样品、专用工具。</p>
	3	<p>三、其他要求</p> <p>中标人需按照采购人设备布置及现场情况进行所供设备的放置、线路敷设、安装、调试及现场复原等。安装设备所需的配件及一切相关费用均已包含在本项目投标报价内，投标人需考虑相应的费用及风险。</p>

▲	4	<p>四、以下内容带“▲”参数的汇总：</p> <p>▲3.1.2 电子枪亮度：≥1.8×10⁹ A/cm² /sr；</p> <p>▲3.5.2 物镜极靴间距：≥5.4 mm，保证双倾样品杆以及原位样品杆的适用性及最大转动角度；</p> <p>▲3.6.2 配备不少于三个STEM探头，包括高角环形暗场探测器（HAADF）和同轴的八分割明场/八分割暗场探测器；能够同时采集获得不少于四幅来自不同角度的电子信号的图像，包括明场（BF）、环形暗场（ADF）、环形明场（ABF）、高角度环形暗场（HAADF）等，可实现相位衬度像以及低剂量高衬度STEM成像；</p> <p>▲3.7.4 配备晶带轴自动校正及指定带轴自动倾转模块；</p> <p>▲3.7.7 配备原位加热和加偏压样品杆一根，变温范围：室温- 1200℃，提供备用芯片100个；</p> <p>▲3.8.2.4 读取速度：≥ 40 fps @ 4,096×4,096像素，≥ 300 fps @ 512×512像素；</p> <p>▲3.10.7 配备全套远程控制单元；</p> <p>▲3.11.1 不少于四个无窗设计SDD硅漂移探测器，构成的完全旋转对称分布设计的多探头系统，以保证样品任何倾转角下的采集效率与精度。</p>
说明		<p>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p> <p>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p>

附表二：场发射扫描电子显微镜 进口产品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p>一、设备采购清单</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序号</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设备名称</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单位</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数量</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场发射扫描电子显微镜</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套</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1	场发射扫描电子显微镜	套	1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1	场发射扫描电子显微镜	套	1							
		<p>二、技术参数及要求</p> <p>1. 工作条件</p> <p>1.1 电力供应：220V（±10%），50Hz；</p> <p>1.2 工作温度：18℃-23℃；</p> <p>1.3 工作湿度：<80%。</p> <p>2. 设备用途和组成</p> <p>2.1 用于金属材料 and 无机非金属材料等进行检验和研究，可对导电材料、不导电材料、含水含油材料、多孔材料、化学材料等进行微观形貌、组织和成分分析。可以直接对放气的、有污染的样品进行直接观察，结合原位样品装置可实现原位动态实验；</p> <p>2.2 设备主要由电子光学系统、高压系统、真空系统、能谱系统、电子背散射衍射系统等部分组成。</p> <p>3. 主要技术指标</p> <p>3.1 电子光学系统</p>								

3.1.1 分辨率：二次电子(SE)像

3.1.1.1 高真空模式：30 kV时 $\leq 1.0\text{nm}$ ，1kV时 $\leq 3.0\text{ nm}$ ，1kV时 $\leq 2.1\text{ nm}$ (减速模式)；

▲3.1.1.2 低真空模式：30kV时 $\leq 1.3\text{nm}$ ，3kV时 $\leq 3.0\text{nm}$ ；

3.1.1.3 环境真空模式：30kV时 $\leq 1.3\text{nm}$ 。

3.1.2 分辨率：背散射电子(BSE)像，30kV时 $\leq 2.5\text{nm}$ ；

3.1.3 加速电压：0.2kV-30kV，着陆电压：20V-30kV，配备电子束减速模式；

3.1.4束流大小：1pA-200nA连续可调，保证能谱高效工作；

3.1.5 放大倍数：20倍-100万倍；

3.1.6 电子枪：配置高稳定性肖特基场发射电子枪，用于提供稳定的高分辨率分析束流；

3.1.7 提供备用场发射灯丝一根，在接到采购人需求指令后，按时供货并提供安装服务，所需费用包含在本项目投标报价中；

3.1.8 物镜光阑：加热式自清洁光阑；

3.1.9 二次电子和背散射电子成像系统：自动调节和手动调节亮度、对比度。

3.2样品室与样品台

▲3.2.1 样品台：五轴马达驱动，移动范围：X $\geq 110\text{ mm}$ ，Y $\geq 110\text{ mm}$ ，Z $\geq 65\text{ mm}$ ，T = $-15^\circ - +90^\circ$ ，R= 360° 连续旋转；

▲3.2.2 配置超大样品室，左右内径 $\geq 340\text{mm}$ ；

3.2.3 不少于12个附件接口，可接能谱3个（2个对角 180° ）；

3.2.4 多功能样品台：多用途标准支架直接安装到载物台，最多可支持 18 个标准样品台 ($\text{Ø}12\text{ mm}$)、3 个预先倾斜的样品台、切片样品和不需要工具来安装样品；

▲3.2.5 环境真空加热台：最高加热温度 $1000\text{ }^\circ\text{C}$ ，温度调节精度 $\leq 1^\circ\text{C}$ ，温度可以编程控制，可以在环境真空气氛下实现加热和气氛反应，可以实现高温 1000°C 下的二次电子成像；

▲3.2.6 STEM-冷台：具备冷台的STEM成像系统，最低温度可达到 $-20\text{ }^\circ\text{C}$ ，温度调节精度 $\leq 1\text{ }^\circ\text{C}$ ，温度可以编程控制，可以实现冷冻成像，结合环境真空成像模式，可以对含水样品的STEM和二次电子成像；

3.2.7 配备样品仓内一体化等离子清洗。

3.3检测器

3.3.1 高真空模式二次电子探测器；

3.3.2 低真空模式二次电子探测器；

3.3.3 环境真空模式二次电子探测器；

3.3.4 可伸缩多分割定向背散射电子探测器；

3.3.5 镜筒内二次电子探测器；

3.3.6 可伸缩多分割扫描透射（STEM）探测器；

3.3.7 样品室红外CCD相机；

3.3.8 样品室彩色光学导航相机。

3.4 数字图像处理系统

▲3.4.1图像扫描：100%数字化扫描，图像最大输出分辨率（不拼接） $\geq 65k \times 65k$ 像素；

3.4.2电子束驻留时间：25ns-25ms/像素；

3.4.3 图像显示： $\geq 1920 \times 1200$ 像素，24" LCD显示器显示，能显示和处理图像；

3.4.4 图像记录：TIFF（8位，16位或24位），BMP或JPEG可选；

3.4.5 智能扫描软件，具有至少256幅的平均或积分，线积分或平均，隔行扫描，漂移补偿幅积分，伪彩色功能，实时存储图像，图像处理。

3.5 控制和数据处理系统

3.5.1 电镜控制器，最低配置要求：四核3.0GHz以上CPU；8.0GB内存；2,000GB硬盘；两台1920×1200分辨率的24" LCD显示器；键盘；鼠标；

3.5.2 64位图形操作系统；

3.5.3可自动调节：电子枪对中、自动亮度对比度、自动聚焦、自动聚焦消像散、自动电子束设定、自动合轴、真空控制、动态聚焦、旋转补偿、倾斜补偿等。

3.6真空系统

3.6.1 由2个离子泵、大容量涡轮分子泵与机械泵组成；

▲3.6.2在镜筒与样品室之间有压差真空装置，防止更换样品时，镜筒内被污染和保护灯丝；

3.6.3样品室真空度：高真空模式下优于 6×10^{-4} Pa；

低真空模式下10 Pa—200 Pa；

环境真空模式下10 Pa—4000 Pa；

3.6.4典型换样时间：高真空模式 ≤ 3.5 分钟；

环境真空模式 ≤ 4.5 分钟。

3.7应用软件

3.7.1 应具有样品台图像导航功能；

3.7.2 应具有双击鼠标移动样品功能；

3.7.3 应具有鼠标拖曳式放大及对中功能；

3.7.4应具备操作导航功能，自动引导用户完成高分辨观察、分析等操作；

3.7.5应具备数据显示（加速电压、放大倍数、微标尺、工作距离、日期、时间、真空度、探头种类）；

3.7.6应具备标注功能：图形类(圈、矩形、箭头、测量线)、文字等；

3.7.7应具有测量功能，能测量试样的长宽高、直径、周长、面积等；

3.7.8 应提供内嵌式的实时帮助文件，保证操作者的使用直观便捷化；

3.7.9 配备大视野全自动拍图拼接和图像关联软件。

3.8 能谱仪（EDS）

3.8.1 探测器：提供不少于2个能谱探头，每个探测器有效面积 $\geq 65 \text{ mm}^2$ ；

3.8.2 能量分辨率： $\text{Mn-K}\alpha \leq 127 \text{ eV}$ （计数率130,000cps）；

3.8.3 元素分析范围： $\text{Be4} - \text{Cf98}$ ；

3.8.4 具备实时能谱功能，移动样品时，元素谱图与面分布图实时刷新显示，

	<p>无需在电镜和能谱软件间切换，样品一旦停止移动，自动开启面分布图静态采集模式，得到高清晰度的面分布图。</p> <p>3.9 电子背散射衍射仪（EBSD）</p> <p>3.9.1 高速低噪音CMOS相机，分辨率$\geq 1244 \times 1024$；</p> <p>3.9.2 EBSD在线解析标定速度不低于4500pps（花样分辨率156×88）；电子图像分辨率$\geq 8192 \times 8192$，EBSD面分布图分辨率$\geq 4096 \times 4096$；</p> <p>3.9.3最佳取向精度≤ 0.05度；</p> <p>3.9.4软件配置：操作软件完全与能谱仪软件一体化，可进行EBSD晶体取向分布分析，可根据能谱数据对EBSD花样进行预过滤，实现对未知相的相鉴定，实现能谱EBSD同时联机分析且不降速；</p> <p>3.9.5 配置HKL数据库和ICSD海量晶体学数据库，数据容量≥ 5万种，已经滤掉伪对称数据；</p> <p>3.9.6 配有专用的分析透射样品的TKD标定模式，同时配置TKD样品台1个。</p> <p>3.10 离子溅射仪</p> <p>3.10.1 主机：微处理器控制，最大电流40mA，程序化数字控制；</p> <p>3.10.2 金靶材2块：直径≥ 57mm、厚度≥ 0.1mm；</p> <p>3.10.3 真空泵1台。</p> <p>3.11 附件</p> <p>3.11.1空压机：功率≥ 0.13 kW；</p> <p>3.11.2冷却水循环机：功率≥ 1.1kW；</p> <p>3.11.3其它保证设备正常运行和保养所需的外围附属设备；</p> <p>3.11.4全套标准样品、专用工具。</p>
3	<p>三、其他要求</p> <p>中标人需按照采购人设备布置及现场情况进行所供设备的放置、线路敷设、安装、调试及现场复原等。安装设备所需的配件及一切相关费用均已包含在本项目投标报价内，投标人需考虑相应的费用及风险。</p>

▲	4	<p>四、以下内容带“▲”参数的汇总：</p> <p>▲3.1.1.2 低真空模式：30kV时$\leq 1.3\text{nm}$，3kV时$\leq 3.0\text{nm}$；</p> <p>▲3.2.1 样品台：五轴马达驱动，移动范围：X $\geq 110\text{ mm}$，Y $\geq 110\text{ mm}$，Z $\geq 65\text{ mm}$，T = $-15^\circ - +90^\circ$，R=360°连续旋转；</p> <p>▲3.2.2 配置超大样品室，左右内径$\geq 340\text{mm}$；</p> <p>▲3.2.5 环境真空加热台：最高加热温度$1000\text{ }^\circ\text{C}$，温度调节精度$\leq 1^\circ\text{C}$，温度可以编程控制，可以在环境真空气氛下实现加热和气氛反应，可以实现高温1000°C下的二次电子成像；</p> <p>▲3.2.6 STEM-冷台：具备冷台的STEM成像系统，最低温度可达到 $-20\text{ }^\circ\text{C}$，温度调节精度$\leq 1\text{ }^\circ\text{C}$，温度可以编程控制，可以实现冷冻成像，结合环境真空成像模式，可以对含水样品的STEM和二次电子成像；</p> <p>▲3.4.1图像扫描：100%数字化扫描，图像最大输出分辨率（不拼接）$\geq 65\text{k}\times 65\text{k}$像素；</p> <p>▲3.6.2在镜筒与样品室之间有压差真空装置，防止更换样品时，镜筒内被污染和保护灯丝。</p>
说明	<p>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p> <p>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p>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需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或被拒绝。

请注意：供应商需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中并取得回执，逾期上传或错误方式投递送达将导致投标无效。

一、名词解释

1.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是指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负责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依法负责编制和发布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不以任何身份出任评标委员会成员。

2.采购人：本项目是指佛山科学技术学院，是采购活动当事人之一，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实施，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质疑回复、履行合同、验收与评价等义务。

3.投标人：是指在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完成本项目投标登记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4.“评标委员会”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临时组织。

5.“中标供应商”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的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经采购人按照规定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的或评标委员会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认的投标人。

6.招标文件：是指包括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及其补充、变更和澄清等一系列文件。

7.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加密并上传到系统的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标书”的文件）

8.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同时生成的同一版本的备用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备用标书”的文件）

9.电子签名和电子印章：是指获得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许可证》、国家密码管理局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使用密码许可证》的资质，具备承担因数字证书原因产生纠纷的相关责任的能力，且在广东省内具有数量基础和服务能力的依法设立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签发的电子签名和电子签章认证证书（即CA数字证书）。供应商应当到相关服务机构办理并取得数字证书介质和应用。电子签名包括单位法定代表人、被委托人及其他个人的电子形式签名；电子印章包括机构法人电子形式印章。电子签名及电子印章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是不同使用场景，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响应）文件指定位置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对允许采用手写签名的文件，应在纸质文件手写签名后，提供文件的彩色扫描电子文档进行后续操作。

10.“全称”、“公司全称”、“加盖单位公章”及“公章”：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全称”或“公司全称”的应在对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涉及“加盖单位公章”和“公章”应使用投标人单位的数字证书并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

11.“投标人代表签字”及“授权代表”：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投标人代表签字”或“授权代表”应在投标（响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2.“法定代表人”：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法定代表人”应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3.日期、天数、时间：未有特别说明时，均为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二、须知前附表

本表与招标文件对应章节的内容若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采购包情况	本项目共1个采购包
2	开标方式	远程电子开标
3	评标方式	现场电子评标（供应商应当审慎标记各评审项的应答部分，标记内容清晰且完整，否则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4	评标办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5	报价形式	采购包1：总价
6	报价要求	各采购包报价不超过预算总价
7	现场踏勘	否
8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9	投标保证金	<p>采购包1：保证金人民币：0.00元整。</p> <p>开户单位：无</p> <p>开户账号：无</p> <p>开户银行：无</p> <p>支票提交方式：无</p> <p>汇票、本票提交方式：无</p> <p>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p> <p>投标保函提交方式：供应商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投标（响应）担保函、保险（保证）凭证，成功出函的等效于现金缴纳投标保证金。</p>
10	投标文件要求	<p>一、电子投标文件：</p> <p>（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需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p> <p>供应商应保证该优先步骤</p> <p>（2）若现场无法使用系统进行电子开评标的，供应商须在开标现场递交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U盘（或光盘） 0 份。</p> <p>供应商保证该后备步骤。</p> <p>二、纸质投标文件：</p> <p>（3）纸质投标文件正本 0 份，纸质投标文件副本 0 份。</p> <p>供应商须满足上述事项“一、电子投标文件”中（1）或（2）的要求，和“二、纸质投标文件”的要求。请保证电子投标文件应与纸质投标文件（如有）一致，如不一致时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p>
11	中标候选供应商推荐家数	采购包1： 1家
12	中标供应商数量	采购包1： 1家
13	有效供应商家数	<p>采购包1： 3家</p> <p>此人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不得评标或直接废标。</p>

14	项目兼投兼中（兼投不兼中）规则	无：-
15	中标供应商确定方式	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中标（成交）人。
16	代理服务费	收取。 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参考国家计委颁布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中“货物”采购（招标）标准的80%执行。
17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	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18	其他	
19	开标解密时长	30分钟 说明：具体情况根据开标时现场代理机构人员设置为准
20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1：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三、说明

1.总则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进行的本次采购活动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进口产品

若本项目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供应商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供应商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4.投标的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5.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5.1联合体各方均应当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5.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采购包）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采购包）投标，若违反规定则其参与的所有投标将视为无效投标。

5.3 联合体应以联合协议中确定的牵头方名义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项目投标，录入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的全称并使用成员单位的电子印章进行联投确认，联合体名称需与共同投标协议书签署方一致。对于需交投标保证金的，以牵头方名义缴纳。

5.4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5.5联合体各方均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二条，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5.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关联企业投标说明

6.1 对于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6.2 对于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7.关于中小微企业投标

中小微企业响应是指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均由中小微企业制造、工程均由中小微企业承建或者服务均由中小微企业承接，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条款所称中小微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中小企业划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所列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8.纪律与保密事项

8.1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8.2 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也不得私下接触评标委员会成员。

8.3 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标委员会、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8.4 获得本招标文件者，须履行本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项目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不得将招标文件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

8.5 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8.6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小组披露。

8.7 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响应文件的

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供应商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9.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9.1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应使用中文文本，若有不同文本，以中文文本为准。投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资料中，若原件属于非中文描述，应提供具有翻译资质的机构翻译的中文译本。前述翻译机构应为中国翻译协会会员单位，翻译的中文译本应由翻译人员签名并加盖翻译机构公章，同时提供翻译人员翻译资格证书。中文译本、翻译机构的成员单位证书及翻译人员的资格证书可为复印件。

9.2除非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货币单位：元。

10. 现场踏勘（如有）

10.1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0.2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10.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只是为了使投标人能够利用招标人现有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作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概不负责。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在指定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更正公告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发出；不足15日的，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更正公告及其所发布的内容或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现场考察或答疑会的有关事宜等）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一经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后，更正公告将作为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的书面形式。

3.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电子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下载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

4.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五、投标要求

1.投标登记

投标人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2.投标文件的制作

2.1投标文件中，所有内容均以电子文件编制，其格式要求详见第六章说明。如因不按要求编制导致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2投标人应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编制、标记、加密投标文件，成功加密后将生成指定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和电子备用投标文件。所有投标文件不能进行压缩处理。关于电子投标报价（如有报价）说明如下：

(1)投标人应按照“第二章采购需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 如有对多个采购包投标的，要对每个采购包独立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2.4 投标人不得将同一个项目或同一个采购包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2.5 投标人须对招标文件的对应要求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否则将视为不响应。

2.6 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均为实质性响应条款，投标人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2.7 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指定的格式填写各种报价，各报价应计算正确。除在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如：报折扣、报优惠率等），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以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

2.8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制的文件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翻译成中文，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2.9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应当书面知会代理机构，并书面报告本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3. 投标文件的提交

3.1 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将电子投标文件成功完整上传到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且取得投标回执。时间以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服务器从中国科学院国家授时中心取得的北京时间为准，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系统将不允许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已上传投标文件但未完成传输的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3.2 代理机构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的，不承担责任。

3.3 出现下述情形之一，属于未成功提交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1）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投标文件未完整上传的。

（2）投标文件未按投标格式中注明需签字盖章的要求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加盖电子印章，或签名（含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不完整的。

（3）投标文件损坏或格式不正确的。

4. 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与撤销

4.1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未解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并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修改后重新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系统，到达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

4.2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投标文件。

5. 投标文件的解密

到达开标时间后，投标人需携带并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数字证书参加开标解密，投标人须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逾期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6. 投标保证金

6.1 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和缴纳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如采用转账、支票、本票、汇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基本账户递交，由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代收。具体操作要求详见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有关指引，递交事宜请自行咨询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请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按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递交至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到账情况以开标时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查询的信息为准。

如采用金融机构、专业担保机构开具的投标担保函、投标保证保险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担保函或投标保证保险函须开具给采购人（保险受益人须为采购人），并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

投标人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s://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电子保函，电子保函与纸质保函具有同样效力。

注意事项：供应商通过线下方式缴纳保证金（转账、支票、汇票、本票、纸质保函）的，需准备缴纳凭证的扫描件作为核

验凭证；通过电子保函形式缴纳保证金的，如遇开标或评标现场无法拉取电子保函信息时，可提供电子保函打印件或购买凭证作为核验凭证。相关凭证应上传至系统归档保存。

6.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采购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 (2) 未中标的投标人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 (3) 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备注：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6.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
- (3)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 (4)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5)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7. 投标有效期

7.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担保机构索赔保证金。

7.2 出现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如有）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可以拒绝延长有效期，但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拒绝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投标有效期超出保函有效期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提示投标人重新开函，未获得有效保函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

8. 样品（演示）

8.1 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8.2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8.3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后，中标供应商的样品由采购人封存，作为履约验收的依据之一。未中标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后，应按规定时间尽快自行取回样品，否则视同供应商不再认领，代理机构有权进行处理。

9.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 9.1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9.2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 9.3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 9.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9.5 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六、 开标、评标和定标

1. 开标

1.1 开标程序

招标工作人员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进行开标，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投标人名称、解密情况，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开标分为现场电子开标和远程电子开标两种。

采用现场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前往参加开标，并携带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的数字证书、存储有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U盘前往开标现场。

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应当登录云平台开标大厅进行签到，并且填写授权代表的姓名与手机号码。若因签到时填写的授权代表信息有误而导致的不良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数字证书在开始解密后按照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如遇不可抗力等其他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视情况延长解密时间。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须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数字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确保可以正常使用）。

如在电子开标过程中出现无法正常解密的，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开启上传备用电子投标文件通道。系统将对上传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合法性进行验证，若发现提交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编制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系统将拒绝接收，视为无效投标。如供应商无法在代理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将被拒绝，作无效投标处理。

1.2 开标异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3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开标。同时，本次采购活动结束。

1.4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视为投标无效处理：

- （1）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
- （2）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解密的；
- （3）如需使用备用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无法提供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或提供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投标客户端编制同时生成的）。

2. 评审（详见第四章）

3. 定标

3.1 中标公告：

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以公告的形式发布中标结果，中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中标公告同时作为采购代理机构通知除中标供应商外的其他投标人没有中标的书面形式，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它方式另行通知。

3.2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在发布中标公告时，在云平台同步发送至中标供应商。中标供应商可在云平台自行下载打印《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唯一合法依据。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供应商不得放弃中标。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3 终止公告：

项目废标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发布终止公告，终止公告的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 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

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联系方式见《投标邀请函》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2. 质疑

2.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 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2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1) 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 (2) 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3) 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

(4) 提出质疑的日期。

2.3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联合体成员委托主体提出。

2.5 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2.6 质疑联系方式如下：

质疑联系人：何先生

电话：0757-83284195-8006

传真：0757-83120345

邮箱：gdhlzbfbs@163.com

地址：佛山市禅城区汾江中路215号创业大厦16楼1603室

邮编：528000

3. 投诉

质疑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如下联系方式向本项目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名称：佛山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交易监管科）

地址：佛山市禅城区季华五路公交大厦五楼

电话：0757-83999763

邮编：528000

传真：-

八、合同签订和履行

1. 合同签订

1.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超过30天尚未完成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的政府采购

项目，采购人应当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填报未能依法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具体原因、整改措施和预计签订合同时间等信息。

1.2采购人不得提出试用合格等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且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3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4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政府采购合同扫描版，如实填报政府采购合同的签订时间。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公开并备案采购合同。

2.合同的履行

2.1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2.2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10%**。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备案。

第四章 评标

一、评标要求

1.评标方法

采购包1(电子显微镜):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2.评标原则

2.1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2.3合格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评标。

3.评标委员会

3.1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评标应遵守下列评标纪律:

(1) 评标情况不得私自外泄,有关信息由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统一对外发布。

(2) 对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或投标人提供的要求保密的资料,不得摘记翻印和外传。

(3) 不得收受投标供应商或有关人员的任何礼物,不得串联鼓动其他人袒护某投标人。若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则应主动声明并回避。

(4) 全体评委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进行评标,一切认定事项应查有实据且不得弄虚作假。

(5)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对评价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倾向性言论。

*对违反评标纪律的评委,将取消其评委资格,对评标工作造成严重损失者将予以通报批评乃至追究法律责任。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4.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4.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4.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4.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4.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购买电子保函支付款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4.7投标人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使用该项目其他投标人的数字证书加密的或加盖该项目的其他投标人的电子印章的。

说明: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同时,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投标人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5.投标无效的情形

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招标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6.定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对投标人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

7.价格修正

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是单价金额计算结果超过预算价的，对其按无效投标处理。

(5) 若投标客户端上传的电子报价数据与电子投标文件价格不一致的，以电子报价数据为准。

注：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在系统上进行价格澄清。澄清后的价格加盖电子印章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相关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以市场监管总局组织建立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公布为准。

2.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3.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采购包1（电子显微镜）：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	10%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时，给予10%的价格扣除C1，即： 评标价=核实价×（1-C1）； 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1）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承接的

服务。

(2) 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3) 投标（响应）供应商统一在一份《中小企业声明函》中说明联合体各方的中小微情况：包括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及中小微企业作为联合体一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共同投标协议书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

三、评审程序

1.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按无效投标处理。

对各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无效投标者，由评标委员会组长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采购包1（电子显微镜）：

序号	资格审查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副本复印件。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不含投标当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以下证明材料之一： （1）提供经第三方审计的2021年度财务报告（①提供由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能清晰显示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的印章和注册会计师签字盖章，并能反映审计结论；②财务报告包括审计结论、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等；③由于部分财务报表的名称在财务表述中有不同，在编制文件及评审过程中应理解为同一内容的表述）；或（2）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应反映其开户行，未能反映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资信证明应在有效期内，如资信证明未明确有效期的，资信证明开具日期应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或（3）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6	信用记录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7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8	授权书	如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的，则须提供生产商或一级代理商出具的授权书。
9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采购包1（电子显微镜）：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投标文件有效性	投标文件的投标函、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如有）按招标文件规定签字、盖章。
2	商务要求及合同响应	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中的商务要求和合同条款（见《商务条件响应表》）。
3	技术要求	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见《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4	投标报价要求	投标报价方案是唯一的，符合招标文件的其他投标报价相关要求（见《开标一览表》）。
5	不可负偏离的重要项响应	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中的不可负偏离的重要项（带“★”项）要求；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款（见《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和《商务条件响应表》）。
6	其他	未发现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见《商务条件响应表》）。

2. 投标文件澄清

2.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在评审过程中发起在线澄清，要求投标人针对价格或内容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代理机构可根据开标环节记录的授权代表人联系方式发送短信提醒或电话告知。

投标人需登录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的等候大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澄清（响应），并加盖电子印章。

若因投标人联系方式错误未接收短信、未接听电话或超时未进行澄清（响应）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 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3. 详细评审

采购包1电子显微镜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商务部分20.0分 技术部分50.0分 报价得分30.0分	
	技术条款响应程度（一）（30.0分）	对《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的“▲”要求的条款响应程度进行评价：本项评分的基准分为30分，能完全响应（或在此基础上正偏离）得满分，不能响应或负偏离的，每一项扣2分，最低扣至0分。注：上述“▲”号条款需提供详细信息证明材料彩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按要求提供彩页的条款内容按不响应处理。
	技术条款响应程度（二）（10.0分）	对《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的非“▲”要求的条款响应程度进行评价：本项评分的基准分为10分，能完全响应（或在此基础上正偏离）得满分，不能响应或负偏离的，每一项扣1分，不能响应或负偏离累计大于等于10项，本项得0分。

技术部分	<p>投标产品评价 (3.0分)，（等次分值选择： 0.0; 1.0; 2.0; 3.0; ）</p>	<p>对所投产品的质量、性能、稳定性、可维护性和适应性的综合评价： 优：所投产品质量好，性能先进，可维护性及稳定性高的，得3分； 良：所投产品质量较好，性能较先进，可维护性及稳定性较高的，得2分； 中：所投产品质量一般，性能一般，可维护性及稳定性一般的，得1分； 差：所投产品质量差，性能差，可维护性及稳定性差的，得0分。</p>
	<p>项目实施方案评价 (3.0分)，（等次分值选择： 0.0; 1.0; 2.0; 3.0; ）</p>	<p>对各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质量保障，设备运输、技术人员的投入、分配等）进行评价。 优：项目质量保障、设备运输、技术人员的投入、分配合理，得3分； 良：项目质量保障、设备运输、技术人员的投入、分配较合理，得2分； 中：项目质量保障、设备运输、技术人员的投入、分配部分内容满足需求，得1分； 差：项目质量保障、设备运输、技术人员的投入、分配不合理或未提供相关方案内容的，得0分。</p>
	<p>安装调试及验收计划 (2.0分)，（等次分值选择： 0.0; 1.0; 1.5; 2.0; ）</p>	<p>在满足采购项目需求的前提下，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安装调试及验收计划是否具体、详细、可行，有利于项目实施和验收进行评价： 优：投标人提供的安装调试及验收计划具体、详细、可行，有利于项目实施和验收，得2分； 良：投标人提供的安装调试及验收计划较为具体、详细、可行，对项目实施和验收有一定作用，得1.5分； 中：投标人提供的安装调试及验收计划符合基本要求，部分条款描述具体、详细的，得1分； 差：未提供相关方案内容的，得0分。</p>
	<p>售后服务方案 (2.0分)，（等次分值选择： 0.0; 1.0; 1.5; 2.0; ）</p>	<p>在满足采购项目需求的前提下，根据投标人提供售后服务方案是否详细、完善，响应时间和处理办法合理、可行等方面进行评价： 优：投标人提供售后服务方案详细、完善，响应时间和处理办法合理、可行，得2分； 良：投标人提供售后服务方案较为详细、完善，响应时间和处理办法较为合理、可行，得1.5分； 中：投标人提供售后服务方案符合基本要求，部分条款描述具体、详细的，得1分； 差：未提供相关方案内容的，得0分。</p>
商务部分	<p>项目业绩 (15.0分)</p>	<p>投标人自2019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完成的同类项目业绩（该业绩采购内容应含场发射扫描电子显微镜或场发射透射电子显微镜），每提供一份合同得5分，最高得15分。【注： 1、需提供合同和验收报告扫描件并加盖公章。如合同中无法反映项目内容，须提供项目采购方出具的证明函扫描件并加盖项目采购方单位公章，否则该项业绩不纳入评分计算。 2、投标人提供的合同业绩是否属于同类项目业绩，由评标委员会判定。】</p>
	<p>认证情况 (2.0分)</p>	<p>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2分，无或其他情况不得分。【注： 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书扫描件及在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查证为“有效”状态官网截图，已失效、撤销或不提供不得分，证明材料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按要求提供相关材料或材料无法识别的不纳入评分计算。】</p>

	售后服务的便利性 (3.0分)，（等次分值选择： 0.0; 1.0; 2.0; 3.0;）	根据售后服务机构的便捷性进行评价： 优：售后服务机构便捷的，得3分； 良：售后服务机构较为便捷的，得2分； 中：售后服务机构的便捷性一般，得1分； 差：售后服务机构的便捷性差，得0分。【注：需提供投标人售后服务机构的营业执照（如为售后服务点，则须提供场地租赁合同等证明材料）。】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30.0分)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4. 汇总、排序

采购包1: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评委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以核心产品为准。多个核心产品的，有一种产品品牌相同，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5. 中标价的确定

除了按第四章第一点第7条修正并经投标人确认的投标报价作为中标价外，中标价以开标时公开唱标价为准。

6. 其他无效投标的情形:

(1) 评标期间，投标人没有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2) 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3) 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4) 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的。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合同书参考文本（货物类）

佛山市政府采购项目 合同书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甲方：	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
乙方：	_____ (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_____
丙方：	_____ (外贸代理名称) _____
签订日期：	_____ 年 月 日 _____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佛山市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甲 方：（采购人名称）_____

乙 方：（中标/成交供应商）_____

丙 方：（外贸代理）（如有）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要求，并根据佛山科学技术学院外贸代理服务单位资格遴选结果，由甲方选择丙方作为外贸代理公司，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

一、项目主要内容及实现功能目标

（按照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执行）

二、产品及服务供应清单：见附件一《报价清单明细表》。

三、基本合同条款一览表

序号	合同条款	内 容
1	合同总额	人民币 小写：_____ 大写：_____
2	合同总额内容	（1）合同总额为固定总价包干，合同总额包括货物及零配件成本费、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费、调试费、材料费、技术服务费（含联络费、培训费、质保费）、各项税费（如有）及不可预见费等完成本招标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 （2）乙方须考虑本项目在实施期间的一切可能产生的费用。
3	交付使用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详细地址为：佛山科学技术学院用户指定地址
4	项目完工工期	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u>300</u> 个日历天内完成整个项目的供货、安装、调试、试运行、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p style="text-align: center;">5</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货物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乙方提供的货物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环保标准。软件类产品则应符合国家技术规格和质量标准。 2.乙方提供的货物须为全新的，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无任何缺陷隐患的原厂产品，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软件类产品则应有相应的标准包装，确保产品为原厂正版产品。 3.乙方提供的货物必须取得厂家授权，须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含零部件、配件、随机工具等），表面无划伤、无碰撞，配件齐全，完全符合国家的有关质量标准，并附有产品质量检验合格证书。 4.如果发现货物的质量和规格与合同规定不符或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被证明有缺陷，包括内在缺陷或使用不当原材料，甲方将有权要求有关部门进行鉴定，并依据鉴定结果向乙方索赔。 5.仪器设备如需特殊工作条件（如：水、电源、磁场强度、特殊温度、湿度、振动强度等），应在相关文件中加以说明，并提供安装场地要求。 6.若乙方所投货物及其零部件或制作材料的原产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地区，乙方必须自行办妥货物进口有关的所有事项。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乙方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货物的按以下方式付款：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合同生效后，甲方支付合同总额30%作为合同订金，乙方按进度履行合同义务后此订金抵作货款。 （2）货物安装调试完毕之日起正常运行三个月后，经甲方、乙方双方对货物进行验收且验收合格，支付合同总额70%给乙方。 （3）付款方式：采用银行转账/汇款形式。 2.乙方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外货物的按以下方式付款：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合同生效后，丙方开出以甲方为受益人的“见索即付”形式的预付款银行保函，保函金额为合同总额的80%，保函付款条件为银行收到甲方书面索赔通知即须赔付，保函有效期覆盖交货期；甲方收到银行保函后十个工作日内按相关规定办理支付手续，甲方将合同总额的80%支付给丙方。丙方收到货款后向乙方指定的外商开立合同总额80%的不可撤销信用证（L/C），L/C条件为货到甲方指定地点兑付，甲方将银行保函原件退回给丙方。 （2）货物安装调试完毕之日起正常运行三个月后，经甲方、乙方双方对货物进行验收合格，进口货物由丙方提供海关缴税/免税凭证、报关单、代理进口业务发票的原件（如有）、外商发票的原件、付汇水单的复印件（加盖丙方的财务章）

6

付款方式

等结算清单材料作为合同货款的报账凭证与甲方结算。在甲方收到所有报账凭证后，丙方开出以甲方为受益人的“见索即付”形式的银行保函，保函金额为合同总额的20%，保函付款条件为银行收到甲方书面索赔通知即须赔付，保函期限为三个月；甲方收到银行保函后十个工作日内按相关规定办理支付手续，甲方将合同总额的20%支付给丙方，丙方收到货款五个工作日内将合同总额的20%付汇至乙方指定的境外公司，甲方将银行保函原件退回给丙方。

（备注：信用证额度不得超过当期合同货款的支付比例；第一笔合同金额80%银行保函手续费由丙方承担；第二笔合同金额20%尾款银行保函手续费由乙方承担。）

3.乙方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的货物，也有关境外的货物，按以下方式付款：

(1) 乙方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货物的按以下方式付款：

- 1) 合同生效后，甲方支付关境内货物总额的30%作为合同订金，乙方按进度履行合同义务后此订金抵作货款。
- 2) 货物安装调试完毕之日起正常运行三个月后，经甲方、乙方双方对货物进行验收且验收合格，支付关境内货物总额的70%给乙方。
- 3) 付款方式：采用银行转账/汇款形式。

(2) 乙方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外货物的按以下方式付款：

1) 甲方、乙方与丙方签订三方合同。合同生效后，丙方开出以甲方为受益人的“见索即付”形式的预付款银行保函，保函金额为关境外货物总额的80%，保函付款条件为银行收到甲方书面索赔通知即须赔付，保函有效期覆盖交货期；甲方收到银行保函后十个工作日内按相关规定办理支付手续，甲方将关境外货物总额的80%支付给丙方。丙方收到货款后向乙方指定的外商开立关境外货物总额的80%的不可撤销信用证（L/C），L/C条件为货到甲方指定地点兑付，甲方将银行保函原件退回给丙方。

2) 货物安装调试完毕之日起正常运行三个月后，经甲方、乙方双方对货物进行验收合格，进口货物由丙方提供海关缴税/免税凭证、报关单、代理进口业务发票的原件（如有）、外商发票的原件、付汇水单的复印件（加盖丙方的财务章）等结算清单材料作为合同货款的报账凭证与甲方结算。在甲方收到所有报账凭证后，丙方开出以甲方为受益人的“见索即付”形式的银行保函，保函金额为关境外货物总额的20%，保函付款条件为银行收到甲方书面索赔通知即须赔付，保函期限为三个月；甲方收到银行保函后十个工作日内按相关规定办

		<p>理支付手续，甲方将关境外货物总额的20%支付给丙方，丙方收到货款五个工作日内将关境外货物总额的20%付汇至乙方指定的境外公司，甲方将银行保函原件退回给丙方。</p> <p>（备注：信用证额度不得超过当期关境外货物货款的支付比例；第一笔关境外货物总额的80%银行保函手续费由丙方承担；第二笔关境外货物总额的20%尾款银行保函手续费由乙方承担。）</p>
7	付款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因甲方使用的是财政资金，甲方的付款时间为支付单据齐全后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 2.对于满足合同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在收到发票（或银行保函）后10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办理支付手续。 3.合同款项的支付完毕并不意味着合同权利义务履行的结束，乙方仍需按合同要求做好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工作，如乙方违反合同相关规定，需缴纳违约金，违约金金额为合同总额的10%。 4.付款期间如因特殊情况需调整，由双方协商处理。
8	物流服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包装：乙方所供货物必须为制造商原厂包装，包装质量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和行业要求。货物要求有包装材料保护运至现场。因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2.运输：乙方根据甲方指定的安装地点，负责将货物材料运送到现场，在此过程中的全部运输（包括但不限于装卸车、货物现场的搬运）所产生的全部费用由乙方负责。 3.装卸：各种货物，必须提供装箱清单，按装箱清单验收货物。 4.保管：货物在现场的保管由乙方负责，直至项目安装、验收完毕。

9	培训	<p>1.基本要求：乙方须根据甲方的要求，安排熟悉本项目的专业技术人员在甲方指定的地点（佛山市内）向甲方提供完备、全面的产品使用培训。提供专业技术人员对甲方使用人员进行不少于7天的现场培训，以及不少于3天的远程培训，具体培训内容以甲方和乙方协商确定。</p> <p>2.培训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①仪器的基本知识讲解；②仪器硬件基础知识与结构；③讲解软件和驱动安装方案，进行仪器硬件测试，确保硬件处于最佳状态；④讲解仪器的随机资料，介绍资料的使用方法；⑤准备仪器调试需要的相关试剂，进行仪器的操作演示，讲解仪器的使用方法；⑥进行各项的调试，工程师指导甲方进行实际操作，并模拟甲方用户日常工作过程，进行实际样品的测量；⑦讲解仪器的日常维护保养方法，介绍仪器常见故障维修方法；⑧提供相应的培训材料，培训应当符合标准，用中文书写，包括本系统操作介绍、系统内相关设备操作规范、软件安装说明，控制软件的用户手册等；⑨设备处理过程中的质量控制、操作规程、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p> <p>3.培训目的：确保甲方能够对设备、系统有足够的了解，能够独立进行日常操作、管理和维护。</p> <p>4.培训资料：乙方必须为所有被培训人员提供培训用文字资料和讲义等相关用品。所有的资料必须是中文书写。</p> <p>5.培训费用：所有与本项目有关的培训费用包括差旅、食宿、教材、资料等由乙方负责，均包含在合同总额中。</p>
10	质保期	<p>1.自项目验收合格交付之日起3年。</p> <p>2.若国家或生产厂家对本项目所涉及货物的质保期的规定高于本项目的要求，应按国家或生产厂家的规定执行。</p>

四、安装调试

以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和响应承诺的前提下，乙方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且双方均认为满意。

- 1.进口货物送到甲方指定场地后，甲方、乙方、外贸代理三方同时在场时才能开封检验。
- 2.货物的到货验收包括：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及货物包装完整无破损，在货物抵达交货目的地后，甲方和乙方就货物外观质量、规格和型号进行初步检验。货物须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有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所有随货物的附件必须齐全。如果发现到货的外观质量、规格和型号与合同不符，甲方有权拒收货物，并可向乙方索赔。
- 3.除非甲方另有通知，乙方应按照合同的要求以及合同执行计划的时间安排，派出足够的人员进行现场安装和负责调试工作，并应设安装负责人，负责安装协调管理工作。乙方应为其派出现场服务人员购买人身意外保险，在合同执行期发生的任何意外，与甲方无关。
- 4.乙方必须依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将货物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 5.软件类产品乙方还提供软件现场安装，标准安装包括软件计算服务器端的安装、客户端安装和软件license的安装；在服务器上的软件安装需要服务器供应商的工程师配合。

- 6.安装工具：安装所需工具设施物料由乙方自备、自费运到现场，完工后自费搬走。
- 7.其他：现场安装，现场调试，按照双方确认的标准、规范对主机、附件，软件的性能和功能进行测试。

五、验收要求

- 1.乙方应于货到甲方指定交货地点之日起30日历天内完成安装调试。货物安装调试完毕之日起正常运行三个月后，乙方应向甲方提出书面验收申请，准备并向甲方提交验收文件，本合同项下的全部货物按甲方验收流程验收通过，经甲方和乙方双方签署验收合格证明后，视为验收合格。货物验收合格之日为甲方签署采购物资验收报告的日期。
- 2.进口货物必须具备合法进货渠道证明（如海关报关单等）。
- 3.乙方应将货物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件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 4.验收流程按甲方规章制度执行，由甲方组成验收小组（含乙方人员）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甲方可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
- 5.验收所需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 6.交付验收标准
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
 - 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
 - ②符合招标文件和响应承诺中甲方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
 - ③货物来源国家官方标准。上述标准必须是有关官方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 7.验收人员：包括：①甲方（项目负责人），②校内外专家或其委托的第三方机构（如监理公司等），③乙方等，具体参与人员以甲方最终确认为准。
- 8.验收结果确认：验收完毕由甲方、相关部门及乙方在验收报告上签名确认。
- 9.凡列入《中华人民共和国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目录》的产品在验收时必须出具CCC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在产品外部加施认证标志作为验收依据之一。
- 10.其他验收要求：（补充内容不得对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六、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 1.质保期内，乙方须提供上门保修和系统维护服务，此外，乙方须提供常设每周7天×24小时服务专线及技术支持。
- 2.对甲方的服务通知，乙方必须在接报后3小时内响应，24小时内到达现场，72小时内处理完毕；若是在72小时内未能处理完毕的情况，乙方必须提供相同的型号设备进行替换，不得影响甲方的正常工作业务。
- 3.质保期内，如货品非因甲方的人为原因而出现的问题由乙方负责包修、包换或包退，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的实际费用。
- 4.如因货物自身故障致停用时间累计超过20天时，则故障设备的质保期在状态恢复正常时重新计算或对故障设备予以重新更换。
- 5.质保期内，同一硬件一个月内连续2次出现同一故障，乙方须无偿更换同一档次的货物。
- 6.任何时候，乙方均不能免除因货物本身的缺陷所应负的责任。
- 7.在质保期内乙方应提供设备升级方面的技术支持服务。
- 8.本项上述情况的产生费用由乙方负责。
- 9.质量保修期过后，乙方提供终身应用技术支持和维修服务。需要维修或维护的，乙方应派员检查与维修，并确保优质服务和质量合格且能正常运行。除收取更换耗材和配件费用外，其他全部不再另行收费，根据故障排查结果和维修方案提供最优惠价格。终身提供上门维修服务和维护（免收上门服务费），零配件及耗材优惠供应。
- 10.设备涉及软件新版本发布时，永久提供软件升级及更新服务（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无须另行支付费用）。提供在线操作咨询及疑难解答，联系方式：_____。如有人员或联系方式变动应及时书面告知甲方。

11.乙方售后服务机构名称及地址

联系人1: , 联系电话: , 手机: ;

联系人2: , 联系电话: , 手机: ;

12.其他售后服务补充内容: (补充内容不得对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七、其他要求

1.乙方需按照甲方设备布置及现场情况进行所供设备的放置、线路敷设、安装、调试及现场复原等。安装设备所需的配件及一切相关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价内。

2. 进口减免税办理(如有)

甲方负责合同项下货物以甲方名义向海关申请办理进口减免税手续,并委托丙方办理外贸和结算业务。乙方负责指定中国境外供应商(外商)与丙方进行外贸过程的收发货和收付款,并支付丙方代理进口业务的手续费和贸易报关等货物进口环节的一切费用。丙方负责办理货物进口报关、广州的口岸提货及运送到甲方佛山科学技术学院指定地点、对外付汇及付汇后的银行结算,并负有协助甲方处理减免税业务的义务。

八、知识产权要求

1.乙方必须保证,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本项目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甲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应由乙方承担。

九、违约责任

- 1.乙方未按要求履行合同义务时,甲方有权拒绝验收,且对逾期交付的货物或服务,乙方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合同总额的2‰比例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15日以上时,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甲方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乙方应按全额赔偿。
- 2.乙方未能通过甲方首次验收的,乙方应在甲方规定时间内按照合同约定重新提供货物或服务,且从首次验收之日起到第二次验收之日,乙方每日按合同总额的5‰比例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 3.乙方未能通过甲方第二次验收的,且无法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或本合同规定再提供货物或服务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 4.合同款项的支付完毕并不意味着合同权利义务履行的结束,乙方仍需按合同要求做好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工作,如乙方违反合同相关规定,需缴纳违约金,违约金金额为合同总额的10%。
- 5.甲方未按要求履行合同义务,且无正当理由拖延付款时,甲方每日按合同总额的2‰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 6.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十、提出异议的时间和方式

- 1.甲方在验收后100天内如对所收货物的型号、规格、质量有异议时,应在妥善保管货物的同时,即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
- 2.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3天内负责处理并函复甲方处理情况,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 3.甲方因违章操作、保管、保养不善等人为造成货物损毁,所提出的异议乙方有权不予接受。
- 4.乙方利用专业技术和行业信息优势之便,以不道德的手段,故意隐瞒和掩盖自身缔约过失,违背投标(响应)承诺和未尽义务,损害了甲方的合法权益,甲方在任何时候均可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并索取赔偿,且不受验收程序、质保期和合同时效的限制。

十一、争议的解决

- 1.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三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若经协商不能达成协议时,应向佛山市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对所交付标的物质量有争议的,由甲方指定专业检测机构进行终局鉴定,鉴定结果符合质量技术标准时,鉴定费由委托方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 2.法院审理期间,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其它无争议的事项和条款仍应继续履行。

3.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十二、不可抗力

- 1.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开始之日起**48**小时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出具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签订补充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2.遭受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开始之日起 **48** 小时内将事件情况用可能的最快捷的方式通知对方本合同有关事项不能履行以避免对方损失的扩大，在该不可抗力事件发生之日起的**15**日内给对方寄送一份由国家机关出具的不可抗力的事件证明书，并以书面报告说明该事件的细节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延迟履行本合同的事因后，由合同双方协商确定是否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解除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或赔偿责任。

十三、税费

- 1.本合同实施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税费及不可预见费均由乙方承担。
- 2.乙方依照税务规章优先在合同履约地开具发票及纳税，咨询：**0757-12366**。

十四、合同生效

- 1.本合同在甲乙丙三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生效日期以最后一个签字的日期为准。
- 2.如果由于人力不可抗拒的因素而造成合同终止履行，甲方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向乙方通告。乙方在收到有关证明后，立即停止货物的制造或采购。对于在收到此证明前乙方所完成的内容，甲方应及时向乙方支付相应金额，双方办理结算手续后，合同宣告失效。
- 3.因一方原因，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应及时通知其他两方，办理合同终止协议，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 4.如果甲方或乙方严重违反合同条款，则被违约方可终止合同，并及时通知违约方。

十五、乙方应提供的资料内容

- 1.进口产品必须提供原产地证明和中国商检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全套单证。
- 2.中国境内制造的产品必须提供出厂合格证，并提供甲方名下终端客户保修注册资料。
- 3.关键产品/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十六、其它

- 1.所有经一方或多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采购文件、要约文件和响应承诺文件、合同附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和履约义务，其缔约生效日期为有效签署或盖章确认之日期。
- 2.如一方（包括联系人）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后**3**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联系人或负责人，否则，因此造成的损失由未履行通知义务方承担相应责任。
- 3.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向第三方转让其主体性和关键性合同义务。

4.本合同一式___份，均为正本，甲方执___份，乙方执___份，丙方执___份。

- 5.本合同（含附件）共计___页**A4**纸张，缺页之合同为无效合同。
- 6.本合同签约履约地点：广东省佛山市。
- 7.本合同所指“书面通知”包括但不限于短信、电子邮件等数据电文的通知形式，到达时间以民事诉讼法的规定为准，但进行书面通知前后，通知方均有义务电话确认通知事项。
- 8.双方均已对以上各条款及附件作充分了解，并明确理解由此而产生的相关权责。

甲方（盖章）：

代表： _____

地址：

电话：

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丙方（盖章）：

代表： _____

地址：

电话：

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代表： _____

地址：

电话：

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收款方、开票方须与乙方一致，专户为

：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开户行：

合同附件清单：

附件一：《报价清单明细表》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下简称《民法典》）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这里所指“其他组织”不包括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法人分支机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由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具有其特殊性，如果能够提供其法人给予的相应授权证明材料，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性审查表要求）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4.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函。

5.信用记录查询

（1）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2）查询截止时点：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当天；

（3）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

6.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封面

（正本 / 副本）

采购计划编号：**440601-2022-04143**

采购项目编号：**0809-2241FSG1A829**

所投采购包：第 包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目录

- 一、投标函
- 二、开标一览表
- 三、分项报价表
- 四、政策适用性说明
- 五、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六、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七、投标保证金
- 八、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 九、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 十、承诺函
- 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二、监狱企业
- 十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十四、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 十五、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 十六、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 十七、商务条件响应表
- 十八、履约进度计划表
- 十九、各类证明材料
- 二十、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支付承诺书
- 二十一、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 二十二、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 二十三、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 二十四、附件

格式一：

投标函

致：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

你方组织的电子显微镜项目的招标[采购项目编号为：0809-2241FSG1A829]，我方愿参与投标。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电子显微镜项目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招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与相关服务的投标总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二）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标日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回投标或中标后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提交履约保证金，则贵方将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四）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六）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采购需求》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我方作为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投标人，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权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我方接受采购人委托向贵方支付代理服务费，项目总报价已包含代理服务费，如果被确定为中标供应商，承诺向贵方足额支付。（若采购人支付代理服务费，则此条不适用）

（十）我方与其他投标人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十一）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二）我方未被列入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

（十三）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违法记录，或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已届满；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标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四）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五）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代表姓名：_____ 职务：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二：

开标一览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序号	采购项目名称/采购包名称	投标报价（元/%）	交货或服务期	交货或服务地点
1				

投标人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三：

分项报价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分项报价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采购包：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品目号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价	数量	总价
1									

品目号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	数量	总价
1									

投标人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四：

政策适用性说明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序号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制造商(开发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	认证证书编号	该产品报价在总报价中占比（%）
1							
2							
3							
4							
5							
...							

注：1.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对应“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栏中勾选，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五：

（投标人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 现任我单位 _____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 _____

附：代表人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注册号码： _____ 企业类型： _____

经营范围： 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职务：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六：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投标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投标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是注册于_(国家或地区)的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_____职务，有效证件号码：_____。现授权_(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电子显微镜项目采购[采购项目编号为0809-2241FSG1A829]的投标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章）：_____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七:

投标保证金

采购文件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应在此提供保证金的凭证的复印件。

格式八：

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格式九：

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详见资格性条款要求

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情况表

我单位为本项目实施提供以下设备和专业技术人员：			
序号	设备名称和专业技术人员	数量及单位	备注
1			
2			
3			
...			

格式十：

（对于采购需求写明“提供承诺”的条款，供应商可参照以下格式提供承诺）

承诺函

致：佛山科学技术学院

对于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我方郑重承诺如下：

如中标/成交，我方承诺严格落实采购文件以下条款：（建议逐条复制采购文件相关条款原文）

（一）星号条款

- 1.
- 2.
- 3.

.....

（二）三角号条款

- 1.
- 2.
- 3.

.....

（三）非星号、非三角号条款

- 1.
- 2.
- 3.

.....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十一：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投产品制造商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投标人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支持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承建本项目工程为中小企业或者承接本项目服务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并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

格式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函未填写或未勾选视作未做声明。

格式十四：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立约方：（甲公司全称）

（乙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响应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协议如下：

一、联合体各方关系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共同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响应。（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成员，若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甲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的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双方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2.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在承担连带责任。

3.如果本联合体中标，（甲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乙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

4.如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5.联合体成员（公司全称）为（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将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工作内容（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企业时适用）。

三、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参与本项目响应，联合体各方不能作为其它联合体或单独响应单位的项目组成员参加本项目响应。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响应成为无效报价，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可追究其违约责任和经济损失。

四、联合体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本联合体任何一方均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五、本协议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内有效，如获中标资格，合同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六、本协议书正本一式____份，随投标文件装订____份，送采购人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执____份。

甲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乙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 联合响应时需签本协议，联合体各方成员应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确认。

2. 本协议内容不得擅自修改。此协议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之一。

格式十五：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签订合同时间	竣工验收报告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					

根据上述业绩情况，按招标文件要求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及评审标准要求的证明材料。

格式十六：

《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序号	标的名称	参数性质	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型号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								
...								

说明：

1.“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技术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2.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3.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4.“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七：

《商务条件响应表》

序号	参数性质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						

说明：

1.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商务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

2. 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3.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4.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5. “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八：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__年__月__日	签订合同并生效	
2	__月__日—__月__日		
3	__月__日—__月__日		
4	__月__日—__月__日	质保期	

格式十九：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各类证明材料

- 1.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 2.投标人认为需提供其他资料。

格式二十：

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致：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电子显微镜招标中获中标（采购项目编号：0809-2241FSG1A829），我方保证在收取《中标通知书》时，按招标文件对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的约定，承担本项目代理服务费。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单位开出的违约通知，从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中支付，不足部分由采购人在支付我方的中标合同款中代为扣付；以投标担保函（或保险保函）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同意和要求投标担保函开立银行或担保机构、保险保函开立的保险机构应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的要求办理支付手续。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名称（公章）：_____

投标人法定地址：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承诺日期：_____

格式二十一：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序号	投标人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1	
2	
3	

注：投标人完成本项目需要采购人配合或提供的条件必须在上表列出，否则将视为投标人同意按现有条件完成本项目。如上表所列附加条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格式二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投标人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投诉函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询问函

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

我单位已登记并准备参与电子显微镜项目（采购项目编号：0809-2241FSG1A829）的投标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 一、_____（事项一）
 - （1）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 （2）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 （3）_____（建议）
- 二、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地址/邮编：_____

电话/传真：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2：_____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_____ 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采购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被投诉人1：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2：_____

.....

相关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向提出质疑, 质疑事项为：_____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投诉事项2：_____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_____ 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

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格式二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和格式自拟。

格式二十四：

附件（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政府采购投标（响应）担保函

编号：【 】号

（采购人）：

鉴于_____（以下简称“投标（响应）人”）拟参加编号为_____的（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响应），根据本项目采购文件，投标（响应）人参加投标（响应）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且可以投标保险凭证的形式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应投标（响应）人的申请，我方以保险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保险凭证：

一、保险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响应）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险责任：

- 1.中标（成交）后投标（响应）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响应）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险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即本项目的投标（响应）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本保险凭证自__年__月__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开标日后的90天内。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户名和开户行，并附有证明投标（响应）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15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响应）人向你方支付相应的索赔款项。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终止。

五、免责条款

1.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响应）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响应）人投标（响应）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采购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 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公章）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